

# 爲促進漢字改革、推廣普通話、 實現漢語規範化而努力

廣東省教育廳編



廣東人民出版社

# 爲促進漢字改革、推廣普通話、 實現漢語規範化而努力

廣東省教育廳編

廣東人民出版社

## 內 容 提 要

一九五五年十月間，首都舉行了全國文字改革會議。這是一個意義重大的會議，從此我國的語文，將逐漸變革成為普及教育的更加有效和便利的工具。這本書裏所收集的，就是這個會議的重要文獻和一些專家關於文字改革和漢語規範化的文章。

爲促進漢字改革、推廣普通話、  
實現漢語規範化而努力

廣東省教育廳編

廣東人民出版社出版（廣州大南路）

廣東省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粵版字第

新華書店廣東分店發行

廣州人民印刷廠印刷

書號：620·787×1092 1/32·17/8印張·4

一九五六年三月第一版

一九五六年三月第一次印刷

印數：1—110,200

定價（4）一角六分

## 目 錄

國務院關於推廣普通話的指示……………( 1 )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

關於在中、小學和各級師範學校大力推廣

普通話的指示……………( 5 )

文字必須在一定條件下加以改革……………

…………… 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主任 吳玉章 ( 14 )

——在全國文字改革會議上的報告

大力推廣以北京語音爲標準音的普通話……………

…………… 教育部長 張奚若 ( 23 )

爲促進漢字改革、推廣普通話、實現漢

語規範化而努力……………“人民日報”社論 ( 34 )

文字改革工作的偉大開端……………“光明日報”社論 ( 41 )

爲中國文字的根本改革鋪平道路……………郭沫若 ( 46 )

——在全國文字改革會議上的講話

什麼叫漢語規範化……………葉聖陶 ( 51 )

## 國務院關於推廣普通話的指示

漢語是我國的主要語言，也是世界上使用人數最多的語言，並且是世界上最發展的語言之一。語言是交際的工具，也是社會鬥爭和發展的工具。目前，漢語正在為我國人民所進行的偉大的社會主義建設事業服務。學好漢語，對於我國的社會主義事業的發展具有重大的意義。

由於歷史的原因，漢語的發展現在還沒有達到完全統一的地步。許多嚴重分歧的方言妨礙了不同地區的人們的交談，造成社會主義建設事業中的許多不便。語言中的某些不統一和不合乎語法的現象不但存在在口頭上，也存在在書面上。在書面語言中，甚至在出版物中，詞彙上和語法上的混亂還相當嚴重。為了我國政治、經濟、文化和國防的進一步發展的利益，必須有效地消除這些現象。

漢語統一的基礎已經存在了，這就是以北京語音為標準音、以北方話為基礎方言、以典範的現代白話文著作為語法規範的普通話。在文化教育系統中和人民生活各方面推廣這種普通話，是促進漢語達到完全統一的主要方法。為此，國務院指示如下：

（一）從一九五六年秋季起，除少數民族地區外，在全國小學和中等學校的語文課內一律開始教學普通話。到一九六零年，小學三年級以上的學生、中學和師範學校的學生都應該基本上會說普通話，小學和師範學校的各科教師都應該用普通話教學，中學和中等專業學校的教師也都應該基本上

用普通話教學。各高等學校的語文教學中也應該增加普通話的內容。中等學校、高等學校的就要畢業的學生和高等學校的青年教師、助教，如果還不會說普通話，應該進行短期的補習，以便於工作。教育部和高等教育部應該分別定出大力加強各級學校漢語教學、促進漢語規範化的專門計劃，報國務院批准施行。

（二）中國人民解放軍部隊文化教育中的語文課和中國人民解放軍所屬各級學校的語文課，都應該用普通話教學。戰士入伍一年之內，各級軍事學校學員入學一年之內，都應該學會使用普通話。各機關業餘學校中的語文教學，也都應該以普通話為標準。

（三）青年團的各地支部和工會的各地組織，都應該採用適當的和有效的方式，在青年中和工人中大力推廣普通話。青年團員在學習和推廣普通話方面應該起帶頭作用。工廠（首先是大工廠）中的文化補習學校、文化補習班和農村中的常年民校的高級班，都應該盡可能地、逐步地推廣普通話的教學。

（四）全國各地廣播電台應該同各地的推廣普通話工作委員會合作，舉辦普通話講座。各個方言區域的廣播站，在它們的日常播音節目中，必須適當地包括用普通話播音的節目，以便幫助當地的聽衆逐步地聽懂普通話和學習說普通話。全國播音人員、全國電影演員、職業性的話劇演員和聲樂（歌唱）演員，都必須受普通話的訓練。在京戲和其他戲曲演員中，也應該逐步地推廣普通話。

（五）全國各報社、通訊社、雜誌社和出版社的編輯人員，應該學習普通話和語法修辭常識，加強對稿件的文字編輯工作。文化部應該監督中央一級的和地方各級的出版機關

指定專人負責，建立制度，訓練幹部，定出計劃，分別在兩年到五年內基本上消滅出版物上用詞和造句方面的不應有的混亂現象。

(六)全國鐵路、交通、郵電事業中的服務人員，大城市和工礦區的商業企業中的服務人員，大城市和工礦區的衛生事業中的工作人員，大城市和工礦區的警察，司法機關中的工作人員，報社和通訊社的記者，文化館站的工作人員，縣級以上的機關團體的工作人員，都應該學習普通話。上述各有關機關應該分別情況，定出關於所屬工作人員學習普通話的具體計劃，並負責加以執行，使它們所屬的一切經常接近各方面羣衆的工作人員在一定時期內都學會普通話。

(七)一切對外交際的翻譯人員，除了特殊的需要以外，應該一律用普通話進行翻譯。

(八)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應該在一九五六年上半年完成漢語拼音方案，以便於普通話的教學和漢字的注音。

(九)爲了幫助普通話的教學，中國科學院語言研究所應該在一九五六年編好以確定語言規範爲目的的普通話正音辭典，在一九五八年編好以確定詞彙規範爲目的的中型的現代漢語辭典，並且會同教育部和高等教育部，組織各地師範學院和大學語文系的力量，在一九五六年和一九五七年完成全國每一個縣的方言的初步調查工作。各省教育廳應該在一九五六年內，根據各省方言的特點，編出指導本省人學習普通話的小冊子。教育部和廣播事業局應該大量灌制教學普通話的留音片。文化部該在一九五六年內攝制宣傳普通話和教學普通話的電影片。

(十)爲了培養推廣普通話工作的幹部，教育部應該經常舉辦普通話語音研究班，訓練各地中學和師範學校的語文

教師和教育行政幹部，各機關、團體、部隊也應該派適當的幹部參加受訓。同樣，各省、市和縣的教育行政機關也應該普遍地舉辦普通話語音短期訓練班，訓練各地中小學和師範學校的語文教師，當地機關、團體、部隊也應該派適當的幹部參加學習。

（十一）國務院設推廣普通話工作委員會，統一領導全國的推廣普通話工作。它的日常工作，由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教育部、高等教育部、文化部、中國科學院語言研究所分工進行：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負責整個工作的計劃、指導和檢查；教育部和高等教育部負責全國各級學校和業餘學校的普通話教學的領導，普通話師資的訓練和普通話教材的供應；文化部負責出版物上的語言規範化工作，有關普通話書刊的出版和留音片、電影片的生產；語言研究所負責普通話語音、詞彙、語法的規範的研究和宣傳。各省、市人民委員會都應該設立同樣的委員會，並以各省、市的教育廳、局為日常工作機關。

（十二）各少數民族地區，應該在各地區的漢族人民中大力推廣普通話。各少數民族學校中的漢語教學，應該以漢語普通話為標準。少數民族地區廣播電台的漢語廣播應該盡量使用普通話。各自治區人民委員會可以根據需要設立推廣普通話工作委員會，以便統一領導在各自治區的說漢語的人民中推廣普通話的工作。

1956年2月6日

（原載一九五六年二月十二日“人民日報”）

##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 關於在中、小學和各級師範學校 大力推廣普通話的指示

語言是人們交流思想的工具，同時也是社會鬥爭和社會發展的工具。中華人民共和國已經實現了歷史上所沒有過的高度的統一，並且正在掀起社會主義建設和社會主義改造的熱潮，因此，在佔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漢民族中間，大力推廣普通話，已經成為我國當前的迫切任務。而在中、小學和各級師範學校用普通話教學，對於提高教學質量將起重大的積極作用。學生學會說普通話，畢業以後從事各項建設工作就有了更好的交際工具，更便利於發揮自己的才能。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和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召開的“全國文字改革會議”從一九五五年十月十五日到二十三日在首都舉行，會議一致同意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吳玉章主任所作“文字必須在一定條件下加以改革”的報告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張奚若部長所作“大力推廣以北京語音為標準音的普通話”的報告，並通過了八項決議（決議全文附後）。教育部完全贊成這個決議。為了使會議的決議能夠在中、小學和各級師範學校中正確地貫徹執行，特作如下指示：

一、全國中、小學和各級師範學校必須逐步用普通話教學，使學生學會說普通話。在學校中用普通話教學，首先從語文科做起，逐步推廣到各科。語文科以外的學科如果條件允許，也應該儘早用普通話教學。

二、中、小學和各級師範學校使用普通話教學，對學生的初步要求規定如下：

1. 小學應該要求學生學會拼音字母（在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漢語拼音文字方案沒有發表以前，暫用注音字母，下同），準確地發音、拼音和朗讀，課內課外練習說普通話。

2. 中學應該要求學生學會拼音字母，準確地發音、拼音和朗讀，課內外說普通話。

3. 幼兒師範、初級師範、師範學校和高等師範學校應該要求學生除達到對中學生的要求以外，還得掌握基本的語音知識，用普通話試教。高等師範學校應該在最後一學年的一學期內設“語音基礎知識”一科，每週教學二小時。

4. 中、小學和各級師範學校的課外活動，如唱歌、朗誦、演講、說故事、演話劇等，應該盡量使用普通話。

5. 各級師範學校一九五六年暑假應屆畢業學生，凡是沒有學過普通話的，應該在畢業前補習拼音字母，達到準確地發音、拼音和朗讀，打下以後進修的基礎。

6. 在設有漢語課的民族學校中，漢語課應該用普通話教學。

三、在中、小學和各級師範學校中推廣普通話教學，必須訓練師資。茲將對上述學校教師的要求和訓練師資的辦法規定如下：

1. 中、小學和各級師範學校教師，除年老力衰或有其他特殊原因學習普通話確有困難的以外，應該逐步學會用普通話教學。一般說來，用普通話教學，對語文科教師的要求應該較高於其他教師，對青年教師的要求應該較高於老年教師，對城市學校的教師的要求應該較高於農村學校的教師。

2. 中學和師範學校的語文教師由省(市)廳(局)負責訓

練，其他各科的教師由各校組織自學，由受過訓練的語文教師加以輔導。小學的語文教師由縣和市區教育行政部門負責訓練，其他各科的教師由各校組織自學，由受過訓練的語文教師加以輔導。高等師範學校的教師由各院、校根據具體情況，分別組織自學。

3.省(市)廳(局)應該開辦北京語音講師訓練班，為縣和市區的小學語文教師北京語音訓練班培養講師。學習時間一般規定為四——五週。學習內容和目的要求為：除學會拼音字母，準確地用北京語音發音、拼音和朗讀課文，初步地能用普通話教學以外，並且要掌握基本的語音知識，懂得舉辦訓練班的方法。省(市)廳(局)並且應該為中學和師範學校的語文教師開辦北京語音訓練班。學習時間一般規定為三——四週。學習內容和目的要求為：學會拼音字母，準確地用北京語音發音、拼音和朗讀課文，並且要掌握基本的語音知識，為用普通話教學打下基礎。縣和市區應該為小學語文教師開辦北京語音訓練班。學習時間一般規定為三——四週。學習內容和目的要求為：學會拼音字母，準確地用北京語音發音、拼音和朗讀課文，為用普通話教學打下基礎。

4.訓練班的教學工作應該注意以下事項：（1）講授內容必須淺近易懂，只講最基本的理論知識，注重實際練習；（2）要找出各地方音和北京語音的差別和它的規律，針對這種特點進行教學；（3）運用直觀教學原則（如運用留音片、掛圖等）和多樣化的教學方法；（4）注意複習鞏固工作，進行考試的時候着重口試；（5）上大課與小組輔導緊密結合，充分發揮互教互學的作用；（6）注意從學員中培養小組輔導員，如果有條件的話，部分學員可以先集中學習幾天。

5.小學和初中一年級的語文教師和師範學校的語文教師必須在一九五六年暑假期內訓練完畢，其他應該集中受訓練的教師到一九五八年訓練完畢。

6.訓練教師可以利用寒假、暑假或農忙假，也可以在學期中從大型學校中抽調少數教師（以不影響教學正常進行為原則）加以訓練。城市可以通過教師進修學校或舉辦講座的方法訓練師資。對於有條件用組織自學（或附近幾個學校聯合組織自學）的辦法解決問題的學校，應該鼓勵他們這樣做，不必再抽調教師集中訓練。

7.各地開辦講師訓練班和教師訓練班的時候，應該從教育行政部門和學校中抽調一定的行政幹部參加學習。

8.不論開辦講師訓練班或教師訓練班，都必須事先做好師資和教材的準備工作。解決訓練班教北京語音的師資問題，應該注意發掘社會潛力，從各方面物色這種人才。省（市）廳（局）開辦講師訓練班，應該注意挑選年輕、發音清楚、聽覺沒有缺陷的優秀教師參加學習。

9.在訓練班學習過程中，必須隨時注意加強思想工作，及時掃除思想障礙，用具體生動的事例，說明學習普通話跟社會主義建設的關係，跟提高教育質量的關係，及時交流學習經驗，幫助學員克服困難，增強學習信心和毅力。這是辦好訓練班的根本關鍵。

教育部曾經發出“關於舉辦小學語文教師標準語語音訓練班的通知”，內容跟上述規定有出入的地方，都按照本指示的規定辦理。

四、關於訓練師資和中、小學教學所用的教材和參考資料等，按以下規定辦理：

1.講師訓練班和教師訓練班的教材，各地方音和北京語

音的對照表，由省（市）廳（局）和當地高等師範學校負責編輯。在新教材沒有出版以前，小學教師訓練班暫用“注意字母教學留音片”教材，和新編小學語文第一冊及其教學參考書中關於注音字母的部分。中學、師範學校教師訓練班暫用初中漢語課本中語音的部分，並且可以參考小學教師訓練班的教材。

2.省（市）廳（局）應該把人民日報“為促進漢字改革、推廣普通話、實現漢語規範化而努力”的社論、全國文字改革會議決議、吳玉章主任的報告和張奚若部長的報告等文件印發給講師訓練班和教師訓練班的學員，作為學習材料。

3.語音教學掛圖和語音教學經驗介紹書籍，由人民教育出版社負責出版。

4.供給中、小學學生和中、小學教師學習用的“注音字母教學留音片”、中、小學語文朗讀唱片的出版發行等問題，由教育部跟人民廣播事業局和有關部門協商解決。

5.正音字彙和常用字表，由教育部商請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和中國科學院語言研究所負責編輯。

五、為了提倡和幫助人們學習普通話，為了幫助各地中、小學和各級師範學校教師學習普通話，由教育部商請中央廣播電台舉辦北京語音教學講座，定期聯播。並且建議地方廣播電台分區負責舉辦講座，北京廣播電台負責華北和內蒙古地區，瀋陽廣播電台負責東北地區，武漢廣播電台負責中南地區，上海廣播電台負責華東地區，重慶廣播電台負責西南地區，西安廣播電台負責西北地區。中央廣播電台聯播教學和地方廣播電台所辦講座的材料，可以印成小冊子，或在報刊發表，作為函授教材，使廣播和函授教學結合起來。

六、在中、小學和各級師範學校用普通話教學的同時，

各地教育行政部門應當商請文化行政部門通過文化宮、文化館（站）、俱樂部、電影院、劇團和報刊雜誌等，向羣衆進行關於推廣普通話的宣傳，提倡學習普通話，使羣衆了解說普通話和學校用普通話教學的意義，歡迎說普通話。羣衆如果自願學習普通話，各級教育行政部門和各地中學、小學、師範學校應該盡量幫助他們組織學習或自學。

七、各地高等師範學校應該成爲推廣普通話的中心，積極協助當地教育行政部門編輯教材，訓練師資，調查方言。在進行前面所說的工作的時候，還應該直接或通過教育行政部門跟其他高等學校的語文系科取得聯系和密切合作。

八、爲了獎勵大家學習普通話，各省（市）教育廳（局）應該根據下列原則，跟有關部門協商，制定獎勵辦法，公佈實行：

1. 學校內部和地方舉辦的講演比賽必須用普通話，並且作爲評定標準之一。學校和地方還應該專門舉辦學習普通話的成績比賽。

2. 各地舉辦羣衆和學生的文藝競賽，除地方戲以外，應該用普通話，並且作爲評定標準之一。

3. 凡積極參加推廣普通話工作（如教學工作、編輯工作、調查方言等）有顯著成績的，應該給予獎勵。

4. 學校教師由於努力自學，克服困難，用普通話教學，對提高教學質量有顯著效果的，應給予獎勵。

5. 獎勵辦法可以分爲給予物質獎、發獎狀、發通報和登報表揚等。

九、各省（市）廳（局）應該在中國共產黨省、市委宣傳部的領導之下，根據“全面規劃，加強領導”的原則，把推廣普通話列入工作總計劃之內，並且制定關於訓練師資的計劃。此外，應該指定專人，負責管理師資訓練、組織力量編輯教材

等工作。

十、教育部爲了幫助各地培養推廣普通話的骨幹，決定跟中國科學院語言研究所共同舉辦北京語音研究班，由各地選送優秀教師或行政幹部參加學習，畢業後仍回原省(市)做推廣普通話的工作。具體辦法另行通知。

十一、各地應該隨時注意總結和交流經驗。各省(市)廳(局)應該在一九五六年二月底以前，將開辦講師訓練班和中學師範教師訓練班的經驗、縣和市區開辦教師訓練班的典型經驗報部。教育部定於一九五六年第四季度分別召開中學、小學、師範學校語文教學會議，着重研究漢語教學問題，並交流語文教學經驗。省(市)廳(局)也應該把這一工作列入一九五六年工作計劃。

十二、做好推廣普通話工作的根本關鍵在於教育行政領導幹部和學校領導幹部從思想上認識這一工作的重要意義。省(市)廳(局)領導同志應該帶頭學習人民日報“爲促進漢字改革、推廣普通話、實現漢語規範化而努力”的社論、全國文字改革會議決議、吳玉章主任的報告和張奚若部長的報告和本指示等文件，領會這些文件的精神，並且組織報告，藉以提高中、小學和各級師範學校行政幹部和教師的認識，使他們積極起來，共同爲完成這一迫切任務而努力。

附：全國文字改革會議決議一份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 全國文字改革會議決議

全國文字改革會議一九五五年十月十五日至二十三日在首都舉行，參加的有來自全國二十八個省市、自治區和中央一級各機關、部隊和人民團體的代表二百零七人。會議聽取和討論了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吳玉章主任所作“文字必須在一定條件下加以改革”的報告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張奚若部長所作“大力推廣以北京語音爲標準音的普通話”的報告，一致表示同意。

會議討論了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所提出的“漢字簡化方案修正草案”和“第一批異體字整理表草案”，並聽取和討論了葉恭綽常務委員“關於漢字簡化工作的報告”。會議對於“漢字簡化方案修正草案”作了必要的修正補充以後，對於上述文件一致表示同意。

會議經過熱烈的討論以後，認識到漢字必須改革，漢字的根本改革要走世界文字共同的拼音方向；而在目前，逐步簡化漢字並大力推廣以北京語音爲標準音的普通話——漢民族共同語，是適合全國人民的迫切要求和我國社會主義建設的需要的；特別是推廣普通話，將爲漢字的根本改革準備重要的條件。

會議決議：

1. 建議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把修正後的“漢字簡化方案”提請國務院審定公佈實行。

2. 要求各報刊和文化教育機關廣泛宣傳簡化漢字；各級

學校使用簡化漢字；出版和印刷機關立即着手改鑄銅模，迅速採用簡化漢字，並按照異體字整理表在出版物上廢除異體字。

3. 要求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繼續簡化漢字、整理異體字的工作，並繼續向羣衆廣泛徵求意見，早日完成漢字的簡化和整理工作。

4. 建議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首先對全國各地小學、中學、各級師範學校分別作出指示，大力推廣以北京語音爲標準音的普通話；並且指示各地教育行政部門有計劃地分批調訓各級學校語文教師學習普通話。關於部隊推行普通話辦法，建議由中國人民解放軍總政治部決定。

5. 建議在全國各省市建立推廣普通話的工作委員會，組織社會力量，特別是廣播電台和文化館站，大力提倡學習和使用普通話。

6. 建議中國科學院和各有關高等學校合作，進行全國方言調查，編寫普通話的教材和參考書，以便利各方言區人民學習普通話。

7. 建議中華人民共和國文化部和有關部門進一步推廣報紙、雜誌、圖書的橫排。建議國家機關、部隊、學校、人民團體推廣公文函件的橫排、橫寫。

8. 建議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早日擬定漢語拼音文字方案草案，提交全國各界人士討論並試用。

一九五五年十月二十三日